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19-029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公司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例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20日下午13:00;

②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永镇深南大道4001号香港中旅大厦13楼13B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宇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3人,代表股份数为67,478,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9%,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数为5,738,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77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5人,代表股份数57,413,9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5.357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人,代表股份数为10,064,6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09%。

3.其他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

公司监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魏伟律师,该律师及其信函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张存涛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26,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73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906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73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9039%;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方式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73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9039%;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73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9039%;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26,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73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9039%;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7,47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73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9039%;反对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超过三分之二通过》

三、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周立先生、刘勇先生、彭晓光先生分别进行了2018年度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立先生》、《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晓光)。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熊伟,胡锐

3.结论性意见: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出席会议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彭晓光)。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19-030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9日召开的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8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额度为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增加额度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操作稳健,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克科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委托方: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公司

2.签约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3.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7469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币种:人民币

6.认购金额:6,000万元

7.产品期限:62天

8.产品起息日:2019-04-30

9.产品到期日:2019-07-01

10.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2.60%或3.85%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赛克科技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委托方: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公司

2.签约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3.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7689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币种:人民币

6.认购金额:5,000万元

7.产品期限:31天

8.产品起息日:2019-05-17

9.产品到期日:2019-06-17

10.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2.60%或3.65%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赛克科技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中国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委托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分行

2.签约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SDG190593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币种:人民币

6.认购金额:3,000万元

7.产品期限:40天

8.产品起息日:2019-05-17

9.产品到期日:2019-06-26

注:2019年4月24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元支行”更名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670,000,000元人民币和22,000,000元美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5.备查文件

1.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1(南京雨花支行);

2.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2(南京雨花支行);

3.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南京分行)。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19-030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9日召开的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8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额度为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增加额度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操作稳健,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克科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委托方: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公司

2.签约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3.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7469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币种:人民币

6.认购金额:6,000万元

7.产品期限:31天